

# 鄂尔多斯应用技术学院采购智能交互平板等 网上询价项目中标结果的说明

我单位采购智能交互平板等网上询价项目，商务条款报价要求第2条为：供应商所供商品均须满足产品的详细参数，报价时须按照具体参数要求上传所投产品的真实技术参数证明文件扫描件（包含产品型号，规格参数，产品说明书，产品出厂日期承诺，认证证书等），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确认其真实性，不得复制粘贴技术参数或只填写“符合”，未上传扫描件或参数不响应不符合的视为无效报价，提供虚假材料的将提交主管部门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内蒙古万维智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报价时未上传所投产品的真实技术参数证明文件，不满足商务条款第2条要求，故视为无效报价，鄂尔多斯市圣达电脑有限责任公司符合报价要求且报价最低，确定为中标供应商，特此说明。

鄂尔多斯应用技术学院  
2024年11月8日

